

晋中学院 教务部

关于组织 2023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大创项目〔2023〕 89 号

各院（系）：

根据《晋中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修订）》（院教字〔2022〕18 号）要求，为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及时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情况，根据项目进度总体安排，现将 2023 年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2023 年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见附件 1）。

二、检查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1 月 3 日。

三、检查内容

- 1.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组织实施，重点检查项目是否已取得初步或阶段性成果。
- 2.是否有相关的实验记录。
- 3.是否制定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 4.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解决方案。
- 5.是否有指导老师的指导记录。
- 6.经费使用情况，项目经费支出是否合理。

7.如存在项目变更情况，填写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变更申请表（见附件3）。

四、检查程序

1.由各院（系）创新创业指导工作组组织实施，中期检查前向学生公布检查日程安排。

2.项目负责人填写《晋中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见附件2，一式3份），纸质和电子版材料交项目所属院（系）。

3.工作组对中期检查报告进行审核，主要审核进展情况、研究动态、存在问题、中期项目成果和预期成果等，检查结果报教务部备案（见附件4）。

五、检查结果

1.检查结果分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个层次。暂缓通过项目需组织二次检查，通过后项目继续执行并按规定提供资助经费。不通过的项目给予终止项目处理。

2.凡有以下情形之一者，视为中期检查不通过

（1）未开展研究工作的。

（2）未交中期检查材料或逾期上交的。

（3）未按要求提交中期检查报告的给予项目终止处理。

六、系统填报

省级、国家级大创项目均须在“山西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网址：http://180.108.46.32:81/sxs_cxpt/）进行填报，于1月4日前完成，（登录网址—访问新版—学生登陆—中期检查管理—填写中期检查—填写—提交），账号为：项目负责人学

号，初始密码为：学号@cxcy。

七、检查要求

1.各院（系）要加强项目管理，督促指导教师及项目负责人做好相关工作，对于中期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解决并报教务部实践教学科。

2.各院（系）要做好项目中期检查记录及过程性材料的归档。

3.中期检查结束后，各院（系）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前将纸质版材料交教务部实践教学科（文韬苑①B207 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zxyjwcsjk@163.com。

附件：

- 1.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一览表
- 2.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 3.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变更申请表
- 4.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

